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15 日

目录

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二、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16
议案三、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20
议案四、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1
议案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5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7
议案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7
议案九、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4
议案十、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7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5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5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131号17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审议议案：

议案一：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三：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议案四：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 独立董事做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四) 股东发言及会讨论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六)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七) 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八) 现场见证律师宣读《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九) 会议结束

议案一、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指标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133,727.37 万元，比 2024 年下降 18.30%，比 2023 年下降 43.60%；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749.81 万元，比 2024 年增长 4.70%；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449.28 万元，比 2024 年下降 2.34%。

（二）业务经营情况

回望 2025 年，全球宏观经济处于复杂多变的关键节点，美国大规模的关税政策及随之而来的反制措施，政策的不确定性削弱了全球增长前景，全球贸易和投资流动的减弱进一步放缓了经济。

1、新贸易-进出口业务

（1）发制品出口业务

2025 年公司发制品出口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6,469.1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51%。

报告期内，受美国增加关税、欧美和日本等国家通货膨胀严重、原材料涨价过快、市场需求低迷等因素影响，发制品行业竞争加剧，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对此，公司采取更加积极的措施应对挑战：

一是调整市场布局，有效分散经营风险。积极拓展多元化海外市场，降低对美国市场的依赖；针对关税上调带来的成本压力，主动与下游客户沟通协商，在关税政策实施前加快订单提前落地，政策实施后合理推进成本共担与转嫁，保障业务稳健运行。

二是积极开拓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各业务部门深入市场一线，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强化与客户的沟通联动，精准把握市场最新动向，通过优化销售策略、提升客户满意度等举措，稳步提高市场份额与行业影响力。

三是坚持以市场需求与消费趋势为导向的经营战略。密切跟踪市场动态、消费者偏好、产品迭代方向及产业链发展趋势，及时优化经营策略，聚焦开发市场认可度高的主流产品，持续关注市场反馈与客户需求，不断提升产品供给质量与客户服务水平。

四是强化创新能力，增强产品竞争力。持续加大创新力度，开发适配并引领市场潮流的新品，以新品研发为突破口抢抓订单、拓展业务，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

(2) 纺织服装出口业务

2025 年公司纺织服装出口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8,801.22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43%。

报告期内，日本、欧洲、南美的销售市场保持稳定，受美国关税政策的影响，公司对美国市场的出口业务继续下滑。为保持业务的稳健运行，公司多措并举，以缓解此趋势：

一是扎实推进客户关系维护工作。积极稳固现有市场销售渠道与客户合作关系，高质量完成各项订单的履约与交付工作，主动配合客户开展新产品研发及新渠道销售策略优化调整。持续加强与公司重点客户的常态化沟通互动，及时对接双方经营动态与业务发展规划，根据实际情况灵活优化调整合作策略，保障业务稳定高效开展。

二是强化与生产工厂的协同沟通。建立高效沟通机制，及时向工厂反馈客户需求及相关情况，凝聚合力、协同攻坚。同步密切跟踪工厂生产动态，保障订单按期

生产与产品质量稳定可控，提前研判潜在风险信号，做好事前预警与风险防范工作，确保生产交付平稳有序。

三是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组织业务团队参加国内外重点展会，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良好基础。

(3) 跨境进口电商业务

2025 年公司跨境进口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7,801.27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5.41%。

报告期内，因汇率波动、海运及地缘政治的不确定性导致公司跨境进口电商业务出现较大波动，对此，上海荔之积极调整战略布局，顺应市场趋势进行业务转型和创新：

一是持续拓展短视频业务，以渠道与技术双轮驱动业绩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布局短视频渠道，在稳定核心客户合作基础上，拓展食品、家居、家电等新品类、发展新客户，形成短视频规模化赋能能力；

二是深化 AI 技术应用，同步以 AI 技术重构电商全链路。报告期内，上海荔之重点投入建设 AI 团队，布局 AI 无人直播、智能体开发、AIGC 解决方案及企业级 AI 基建，已成功打造亚朵直播间爆款文案，通过渠道深耕与技术创新双轮驱动，持续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与长期增长壁垒。

三是优化业务模式，制定差异化营销解决方案。结合各品牌实际情况与发展需求，持续分析调整业务模式，量身定制差异化营销方案；针对不同品牌精准匹配适配电商赛道，高效打造爆款产品，助力品牌实现业绩快速。

四是公司依托综合电商服务能力，针对太太乐等品牌定制差异化营销与运营方案，通过精准选品、精细化运营、深挖静默下单与复购转化，快速打造可持续爆发的爆品，实现“新增量、高单量、有长尾”的业务增长。

2、新材料-石墨新材料业务

2025 年度，青岛森汇已启动《采矿许可证》申领工作，相关申报材料经地方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逐级审核通过并出具办理意见，目前正等待国家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明确采矿权出让协议签订主体，待协议签订后即可进入《采矿许可证》最后申请程序。

青岛海正正有序推进矿山建设筹备工作，已完成采矿设计、安全设施设计等相关工作，并取得刘河甲石墨矿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现阶段正积极落实用地指标，稳步推进征地相关工作。

3、其他-养老大健康业务

公司定位于轻资产运营养老大健康业务，服务内容涵盖项目整体定位、适老化设计和改造、建立养老运营和康复运营体系、建立营销和管理体系、招聘人员和上岗培训、开业后项目整体运营以及后期养老医疗康复器械、老年福祉用品销售，实现了养老项目运营全流程服务。

公司坚持以轻资产运营为主的运营模式开展养老大健康业务，截至目前，公司提供咨询及运营的养老项目覆盖青岛、威海、琼海、洛阳等多个地区。由长生运营托管的“新华锦·长乐居”项目被评为“青岛市五星级养老机构”，入选山东省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名单；全面托管和运营的“小蓬莱康养社区”是崂山湾生态健康城第一个落地康养项目，形成“医、食、住、行、康、游、学、乐、氧”九大服务板块及多项定制化服务；引进多方资源整合五渚河生态城，赋能康养产业，成为探索美好生活、发展康养事业的威海样板；与中国人寿合作开展了国寿嘉园·青岛长者公寓项目；委托运营的海南长昇健康中心项目，努力打造集养老、旅居、医疗、康复为一体的高端康养综合项目；同时，签约胶州佑康一生养老项目、中标了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医养照护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打造集医疗、养老、康复为一体的医养综合项目。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42 项议案，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4/28	<p>审议通过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4、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6、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树艳） 7、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玉亮） 8、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臧昕） 9、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满洪杰） 10、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12.1 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4、12.2 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6、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7、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8、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1、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p>23、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的议案</p> <p>24、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p> <p>2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6、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27、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28、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7/31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p>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8/19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p> <p>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的议案</p>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8/25	<p>审议通过了：</p> <p>1、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p>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9/29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p> <p>2、关于解聘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暨聘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议案</p> <p>3、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p>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10/30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补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2、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p>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12/18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p>

		2、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	--	--------------------------

另外，针对公司在编制 2025 年度三季度报期间，发现美国华越存在两笔大额异常支出事项，董事会召开了关于美国华越事项的专题沟通会，就该事项展开讨论并确定后续采取的措施。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2 次临时股东会。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谨慎的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请见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均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利用各自的专长在公司财务管理、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方面提出了科学合理建议，提高了董事会重要事项决策的质量。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及重大事项等公告，2025 年度共计发布公告 80 份，相关文件多份。董事会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围绕公司战略，推进持续发展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的情况下，积极组织和领导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全力推进公司各项工作开展，力争实现公司各项经营指标，以良好的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二）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能力

董事会将对照不断更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机制与规则，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的作用，进一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此外，董事会将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业务知识培训，不断提高管理层履职能力，强化合规意识和风险责任意识。

（三）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6 年度，董事会将继续坚持根据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此外，董事会将继续加强与监管层和投资者的沟通，传递公司价值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四）经营计划

1、新贸易-进出口业务

（1）出口业务

①保持战略定力，增强抗风险能力与经营韧性。紧密跟踪国内外市场与政策环境变化，提前谋划、主动应对。系统收集分析市场趋势、客户需求、产品迭代及产

业链发展信息，加强市场、研发、品保、供应链协同，提升全流程运营效率，确保出口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②以市场开拓为抓手，推进多元化市场布局，切实分散外部风险。主动参与国内外专业展会，精准对接海外客户与订单，构建多维度、广覆盖的海外营销渠道。持续优化全球市场格局，稳住传统市场、攻坚新兴市场，不断增强业务发展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③以产业链延伸为抓手，着力提升产品附加值。依托工厂产能支撑，拓展产品线、强化高附加值产品研发，优化生产流程、缩短交付周期，全面提升供应链整体竞争力。

④以需求引领研发，以创新驱动升级。精准把握欧美高端假发流行趋势，强化研发投入，升级产品与贸易模式。深化与专业美发品牌协同创新，打造前沿发型与色彩产品，保持国际高端水准，持续领跑高端市场。

⑤以信息赋能为抓手，全面提升供应链管理效能。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优化升级订单生产 ERP 系统，统筹实现产、供、销一体化线上管理，推动生产过程透明化、货期精准化管控，细化产线运营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效率，全面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响应灵活度，打造敏捷高效的供应链体系，为全球市场提供稳定、可靠、高效的交付保障。

⑥夯实产能根基，拓宽生产布局。充分发挥孟加拉、柬埔寨基地优势，拓展合作渠道、丰富产品品类，稳定境内外订单供给，增强综合竞争力，强化产品开发与高效接单能力。

(2) 跨境进口电商业务

①巩固存量、优化结构，做强品牌代运营核心业务。深化天猫国际、抖音、拼多多、快手等平台合作，稳固服务商优势地位，提升品牌价值与用户忠诚度。持续深耕服饰、小家电、食品、床品、母婴等赛道，拓宽业务覆盖面，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②稳步推进新业务布局与发展，持续拓展新消费品类与合作品牌矩阵，深化与知名品牌的战略合作。加快布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平台，拓展服饰、食品、小家电等多品类运营；加大本地生活业务拓展力度，推动服务与产品销售高效协同、融合发展。

③持续强化线上线下全域内容营销体系建设，加大店铺自播、信息流投放与短视频内容创作力度，创新营销模式与传播形式，全面提升品牌触达与转化效能。

④与海外供应商、物流公司、支付平台等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拓展商品品类、优化供应链体系、提高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周转效率。

⑤科技赋能，通过数据收集和分析，洞察用户购物习惯、偏好和需求，优化网站布局 and 商品推荐，提高用户转化率和复购率。通过数据分析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发掘跨境进口电商业务中的商机，抢占市场先机。

2、新材料-石墨新材料业务

(1) 坚持环境优先，绿色发展原则。继续推进青岛森汇《采矿许可证》延续办理进展，待证照核发后积极复工复产；青岛海正倒排工期，筹备好矿山建设工作。提高青岛森汇和青岛海正的经营与管理水平，坚持规模化开采、保护性开采，科学合理利用尾矿生产新型建筑材料，改变现有石墨矿山开采的粗放经营模式，将开采、破碎、浮选、尾矿利用在内的全工序进行整合，统一标准，建设绿色矿山综合体，实现传统矿业向生态环境友好型产业转型升级。

(2) 坚持科技创新、高端发展原则。继续与多家高校、科研院所合作，搭建技术研发平台，大力引进科研人才，积极参与交流合作，逐步形成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引领公司石墨产业走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创新发展之路。引进国内外石墨精深加工的先进技术、装备，强化自主创新能力，争取将技术优势明显、市场潜力大的产品产业化。

(3) 坚持集约集群、成链发展的原则。沿着石墨新材料产业链条，在石墨精炼及制备领域寻找合适的投资标的，梳理下游产业链标的公司，挖掘开发石墨新项目，扩大石墨新材料项目储备，延伸石墨新材料产业链布局。

3、其他-养老大健康产业

(1) 巩固并优化现有业务布局，扎实做好养老机构托管运营服务，对已落地合作的养老服务机构持续提供高品质、标准化管理服务，不断提升服务质量与客户黏性，夯实业务发展根基。

(2) 积极开拓新业务赛道，创新服务模式与服务领域，加快省外养老服务市场布局。大力推进国际人才培养、养老照护服务外包、校企合作、市场化培训等多元业务协同发展，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3) 拓宽养老产业链条，提升业务附加值。深耕养老服务市场，持续拓展居家养老服务覆盖面，积极开发适老化家居产品与养老福祉用品，以养老项目配套为抓手，丰富服务与产品供给，全面提升运营附加值与综合效益。

(4) 强化品牌建设，深化营销推广。持续加大“新华锦长生”养老品牌的曝光度与传播力，进一步拓展业务边界与品牌影响力。搭建高标准养老服务赋能平台，以核心合作项目为圆心，有效辐射本省、本市及周边区域其他养老项目，推动区域内资源高效整合与价值最大化。

(5) 以规范运营为保障、以暖心服务为核心，扎实推进各项业务落地。持续优化运营流程，配齐配强运营管理团队，健全人才培养与梯队成长机制，全面提升运营能力与服务水平，为业务稳健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6) 创新“养老 +” 产业模式，打造养老服务新业态。深化“养老 + 医疗”“养老 + 旅游” 融合发展，推动多产业协同赋能、优势互补，构建一体化养老大健康产业新格局。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二、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133,727.37	163,673.98	-1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49.81	-13,378.42	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49.28	-14,118.32	-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8.32	27,008.95	-28.73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724.23	120,628.81	-11.53
总资产	159,907.17	189,808.44	-15.7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974	-0.3120	4.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974	-0.3120	4.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370	-0.3293	-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159	-10.3786	-0.83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109	-10.9526	-1.76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聚焦“新贸易、新材料”两个核心战略，各业务板块经营陆续恢复，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3,727.37 万元，同比下降 18.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49.81 万元，同比增长 4.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49.28 万元，同比下降 2.3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59,907.17 万元，与期初相比下降 15.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724.23 万元，与期初相比下降 11.53%。

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0.297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6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2159%。

二、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一、资产			
1、总资产	159,907.17	189,808.44	-15.75%
2、流动资产	122,780.71	140,606.89	-12.68%
3、长期股权投资	5,166.81	3,489.64	48.06%
4、商誉	1,216.59	12,758.63	-90.46%

5、投资性房地产	7,982.38	8,386.55	-4.82%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84.71	2,894.42	-17.61%
7、固定资产	8,273.99	8,926.29	-7.31%
二、负债			
1、负债合计	37,538.44	51,014.68	-26.42%
2、流动负债	34,230.42	47,526.21	-27.98%
3、非流动负债	3,308.02	3,488.47	-5.17%
三、股东权益			
1、股东权益合计	122,368.73	138,793.76	-11.83%
2、股本	42,877.82	42,877.82	0.00%
3、资本公积	38,926.24	38,926.24	0.00%
4、盈余公积	6,015.77	6,015.77	0.00%
5、未分配利润	18,554.07	31,303.88	-40.73%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59,907.17 万元, 负债总额为 37,538.44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23.48% (较年初下降 3.40 个百分点);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06,724.23 万元。

三、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8.32	27,008.95	-2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80.36	-6,447.16	-53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1.99	-14,083.02	-44.37

主要项目分析:

1、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 28.73%，主要是报告期内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下滑所致；

2、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 44.37%，主要是公司本期减少了银行借款所致。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三、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四、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7,498,133.3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062,448.15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42,630,255.72 元。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现状、发展战略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稳步推动后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合伙人212人，注册会计师108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532人。

3、业务规模

2025年度收入总额（未经审计）为219,612.23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155,067.5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33,164.18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7家，审计收费总额24,918.51万元，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0,45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中兴华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兴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中兴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3 次。

4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吕建幕，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刁乃双，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勇，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从 2000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目前任职事务所项目质量复核岗位，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IPO 审计和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中兴华及项目合伙人吕建幕、签字注册会计师刁乃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吕建幕	-	-	-	-
2	刁乃双	-	-	-	-
3	杨勇	-	-	-	-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1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7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与上年同期持平，定价原则未发生变化，实际收费可能会根据工作情况有所调整。

综上，建议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案如下：

一、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 2026 年度每人年度董事津贴为 15 万元（税前），按月平均发放。

二、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非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按照公司薪酬标准、绩效考核方案及绩效评价结果执行。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础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具体如下：

（1）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的工作范围、核心职责、岗位价值，并结合市场同行业相关岗位薪酬水平，确定每位非独立董事基本薪酬，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相关联的浮动收入，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年度绩效考核将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绩效薪酬将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兑付。

(3) 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等。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及中长期专项奖金的具体方案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另行制定，报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其他说明

1. 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为税前金额。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从其薪酬中依法扣除应由个人承担的款项后发放剩余部分，扣除事项包括但不限于：（1）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2）各类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中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3）国家及公司规定的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的款项。

2. 公司非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实际任职任期计算并发放。

3.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在本方案实施前已按以往标准领取的 2026 年按月发放的部分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按月发放时进行调整。

4. 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执行。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日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需要，预计2026年度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锦集团”）、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锦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在产品销售、采购、物流、结汇购汇、房屋租赁等方面发生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昌邑森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石墨产品销售	1,000.00	0	-1,000.00
青岛葆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石墨产品销售	1,000.00	0	-1,000.00
青岛金汇石墨有限公司	石墨产品销售	1,000.00	0	-1,000.00
青岛中绵针织有限公司	销售面料等	2,000.00	0	-2,000.00
预计发生额在300万元以下同受新华锦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商品销售	500.00	103.92	-396.08

小计	5,500.00	103.92	-5,396.08
----	-----------------	---------------	------------------

2、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青岛中绵针织有限公司	采购成品服装等	3,000.00	837.17	-2,162.83
预计发生额在300万元以下同受新华锦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商品采购	1,000.00	336.27	-663.73
小计		4,000.00	1,173.44	-2,826.56

3、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注1)	接受担保	20,000.00	950.00	-19,050.00
	结汇购汇关联方返还业务优惠	50.00	4.76	-45.24
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注2）	接受担保	20,000.00	950.00	-19,050.00
预计发生额在300万元以下同受新华锦	受托管理	50.00	28.87	-21.13

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预计发生额在300万元以下同受新华锦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关联租赁	50.00	8.82	-41.18

注1、注2：新华锦集团与鲁锦集团共同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2025年新华锦集团与鲁锦集团对公司子公司的最高担保额度均为20,000万元，其中实际使用的担保金额均为950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公司与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业务部门基于当时的业务开展情况、市场需求和价格进行评估和测算后的初步判断，为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但因实际市场情况与客户要求变化等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

2025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与非关联交易价格一致，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2026年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仍需与关联方发生销售商品、采购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昌邑森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0	根据青岛森汇石墨有限公司采矿许可

	青岛葆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0	证办理进展，2026年可能与前述关联方发生业务
	青岛金汇石墨有限公司	1,000.00	0	
	青岛中绵针织有限公司	1,500.00	0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新华锦集团及其关联方	500.00	103.92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小计		5,000.00	103.92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青岛中绵针织有限公司	2,000.00	837.17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新华锦集团及其关联方	1,000.00	336.27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小计		3,000.00	1,173.44	
受托管理	新华锦集团及其关联方	50.00	28.87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外汇结算	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	50.00	4.76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关联租赁	新华锦集团及其关联方	50.00	8.82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合计		8,150.00	1,319.81	

2、2026年预计子公司仍需接受关联方担保，无需提供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担保	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950	根据业务需要作出相应的调整
	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950	
合计		40,000	1900	

注：（1）因新华锦集团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数量众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方信息，因此对于预计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关联方，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2）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包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

（3）新华锦集团与鲁锦集团共同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昌邑森汇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邑森汇”）

注册地：昌邑市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刘书东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昌邑森汇资产总额26,134.19万元，负债总额13,318.45万元，净资产12,815.74万元，资产负债率50.96%，2025年度营业收入24,459.16万元，净利润101.20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昌邑森汇是公司子公司青岛森汇副董事长刘书伟所控制的公司，按照审慎性原则，公司将刘书伟认定为关联自然人，将昌邑森汇认定为关联方。

2、青岛葆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葆桦”）

注册地：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田庄镇小田庄村村西

法定代表人：刘炳伸

注册资本：5,05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石墨烯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青岛葆桦资产总额 32,600.94万元，负债总额 25,471.61万元，净资产7,129.33万元，资产负债率78.13%，2025年度营业收入 30,926.14万元，净利润872.35万元。

关联关系：青岛葆桦是公司子公司青岛森汇副董事长刘书伟所控制的公司，按照审慎性原则，公司将刘书伟认定为关联自然人，将青岛葆桦认定为关联方。

3、青岛金汇石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金汇”）

注册地：青岛平度市田庄镇南坦坡村

法定代表人：刘书伟

注册资本：6,56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石墨露天开采（依据国土资源部门核发的《采矿许可证》和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中高碳石墨加工;货物
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
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青岛金汇资产总额13,623.39万元，负债总额8,379.45万元，
净资产5,243.94万元，资产负债率61.51%，2025年度营业收入598.94万元，净利润
-337.68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青岛金汇是公司子公司青岛森汇副董事长刘书伟所控制的公司，按
照审慎性原则，公司将刘书伟认定为关联自然人，将青岛金汇认定为关联方。

4、青岛中绵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绵”）

注册地：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鹤山路558号

法定代表人：杨为东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服装、口罩（非医用）、针织面料、针织坯布、印花产品、
坯布染色，普通货运(依据交通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青岛中绵资产总额50,948.58万元，负债总额37,998.48万
元，净资产12,950.10万元，资产负债率74.58%，2025年度营业收入70,229.39万元，
净利润561.22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青岛中绵是公司持股30%的参股公司，系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根
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
相关规定，按照审慎性原则，青岛中绵是公司的关联方。

5、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20号黄金广场北楼4楼028室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贸易经纪；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面料纺织加工【分支机构经营】；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装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分支机构经营】；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棉、麻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棕制品销售；集装箱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电池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9月30日，鲁锦集团资产总额1,272,055.47万元，负债总额685,976.12万元，净资产586,079.34万元，资产负债率53.93%，2025年1-9月营业收入1,500,520.45万元，净利润26,255.68万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鲁锦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鲁锦集团是公司的关联方。

6、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20号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注册资本：8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管理与经营（以上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物业管理；许可范围内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2025年9月30日，新华锦集团资产总额1,582,328.03万元，负债总额927,891.74万元，净资产654,436.29万元，资产负债率58.64%，2025年1-9月营业收入1,791,712.35万元，净利润19,998.77万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新华锦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鲁锦集团的母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新华锦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昌邑森汇、青岛金汇和青岛葆桦主要从事石墨深加工业务，是青岛森汇石墨有限公司的重要客户。预计2026年青岛森汇石墨有限公司将完成采矿许可证的办理并开工，预计将与昌邑森汇、青岛金汇、青岛葆桦发生的关联销售金额均为1,000万元。

2、青岛中绵是公司子公司山东新华锦纺织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在生产部分中高档服装方面具有较强优势，山东新华锦纺织有限公司预计2026年将向青岛中绵针织有限公司销售面料及采购成品服装，预计2026年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1,500万元和2,000万元。

3、由于新华锦集团通过规模优势取得了银行结汇购汇的业务优惠，该部分优惠将由新华锦集团按照每月的结汇购汇量于月底全部返还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贸易类公司。据此预计，2026年通过该操作能够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贸易类业务公司获得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的结汇购汇手续费返还。购汇、结汇业务的定价依据：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经常项目外汇资金集中管理试点的批复》（汇复[2008]116号文）的要求，新华锦集团必须按照收汇与付汇当日的银行牌价与成员公司进行清算，新华锦集团在资金的划拨与清算过程中不得向成员公司

收取任何形式的手续费；手续费返还的定价依据按照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分行的中间业务收费减免政策执行。

4、2026年度公司子公司因业务需要计划从银行借款，预计新华锦集团和鲁锦集团将均为公司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2亿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与非关联交易价格一致，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或依据与各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进行，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其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锦”或“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为子公司向国内商业银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担保，其中，公司为新华锦纺织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2,500 万元，为上海荔之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为青岛森汇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为青岛海正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华锦集团山东盈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商国际”）为新华锦纺织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本次 3.4 亿元担保是年度最高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额度(1)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2)	本次担保额度(3) = (1) + (2)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有反担保	预计担保有效期
新华锦	上海荔之	12.63	15,000	7,000	0	15,000	9.37	是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新华锦海诚	39.77	500	0	-500	0		否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额度(1)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2)	本次担保额度(3) = (1) + (2)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有反担保	预计担保有效期
新华锦	新华锦纺织	70.90	12,500	2,200	0	12,500	11.71	否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

	青岛森汇	174.47	3,000	0	0	3,000	2.81	否	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青岛海正	196.56	3,000	0	0	3,000	2.81	否	
盈商国际	新华锦纺织	70.90	500	500	0	500	0.47	否	
合计			34,500	9,700	-500	34,000	27.17		

上述额度为公司预计的担保总额，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进行调剂使用，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调剂担保额度。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提供的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超过10%，且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因此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山东新华锦纺织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山东新华锦纺织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30甲世奥国际大厦23楼

3、法定代表人：王小苗

4、注册资本：6,748.79万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面料纺织加工【分支机构经营】；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服装辅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分支机构经营】；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面料印染加工【分支机构经营】；服装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鞋帽零售；国内贸易代理；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绣花加工【分支机构经营】；母婴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分支机构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棉花收购；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

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分支机构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6、基本财务情况：2025年12月31日新华锦纺织资产总额37,545.36万元，负债总额26,618.77万元，其中流动负债25,188.02万元，资产净额10,926.5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0.90%；2025年度营业收入18,557.86万元，净利润-1,296.28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新华锦纺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上海荔之实业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上海荔之实业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愚园路246弄10号6层605室

3、法定代表人：王荔扬

4、注册资本：500万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食品用洗涤剂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钟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翻译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基本财务情况：2025年12月31日上海荔之资产总额20,156.25万元，负债总额2,545.7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2,545.46万元，净资产17,610.5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2.63%；2025年度营业收入28,084.29万元，净利润-836.92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上海荔之为公司持股60%的控股子公司。

（三）青岛森汇石墨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青岛森汇石墨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青岛平度市云山镇北王格庄村

3、法定代表人：王俊

4、注册资本：1,500万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网络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基本财务情况：2025年12月31日青岛森汇资产总额4,650.72万元，负债总额8,114.1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7,315.26万元，净资产-3,463.4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74.47%；2025年度营业收入17.64万元，净利润-1,002.41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青岛森汇为公司持股57%的控股子公司。

（四）青岛海正石墨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青岛海正石墨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青岛市平度市云山镇驻地

3、法定代表人：王俊

4、注册资本：100 万

5、经营范围：石墨制品、石墨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基本财务情况：2025 年 12 月 31 日青岛海正资产总额 1,756.80 万元，负债总额 3,453.19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3,445.69 万元，净资产-1,696.3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96.56%；2025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29.62 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青岛海正为公司持股 80%的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是确定年度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将在上述范围内由担保人、被担保人及贷款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盈商国际为新华锦纺织提供的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34,500 万元（尚在担保期内的额度），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9,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9.09%。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8.62%；全资子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0.47%。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九、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现金流情况及未来资金的运营计划，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决定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目的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拟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用级别较高、风险低、流动性较好的金融理财产品，增加现金收益，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资金来源及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其他（如基金产品、期货产品、国债、国债逆回购）等，股票型及偏股型产品、涉及期货交易的产品不在投资范围之内。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规定，投资理财的具体运作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进行，并指定专人负责投资理财的调研、洽谈、评估，确定具体的投资配置策略、理财品种，执行具体操作事宜。（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2）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做好账务处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

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3）内控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及检查；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2025年1-12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本金	2025年实际投入本金	2025年实际收回本金	2025年实际收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	12,000.00	42,587.16	41,250.00	226.12	13,337.15
2	券商理财	1,627.15	-	962.84	10.47	664.31
合计		13,627.15	42,587.16	42,212.84	236.59	14,001.46
2025年1-12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102.10	
2025年1-12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期归母净资产（%）					11.5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1.4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998.54	
总理财额度（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理财额度）					25,000.00	

六、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金融会计准则的要求，购买的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

闲置的自有资金适度、适时的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利益。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十、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特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文件全文。

以上，请审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